

设计艺术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辽招考委《关于做好辽宁省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及《沈阳建筑大学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方案》，为切实做好我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制定本细则。

一、招生计划设置及一志愿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及名称		学习 形式	拟招生 计划数	一志愿考生进入 复试的基本要求			一志愿考 生上线人 数
				总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单科(满分 >100 分)	
1305	设计学	全日制	39	346	38	57	28
135108	艺术设计	全日制	27	346	38	57	41
135108	艺术设计	全日制 (士兵计划)	1	346	38	57	1
135108	艺术设计	非全日制	18	346	38	57	0

二、接收调剂考生条件及人数

学科（类别）领域 代码及名称		学习 形式	拟接收调 剂考生数	拟发送复 试通知数	接收调剂考生 条件	调剂考生进入复试 遴选规则
1305 设计学	环境艺术设计	全日制	3	9	1. 达到国家 A 类地 区对应分数线，总 分 346，单科（满 分=100 分）38，单 科（满分>100 分） 57。 2. 调剂报名时间 为：3 月 27 日 8: 00~28 日 14: 00。	1. 本科毕业专业为相关 专业，初试报考学科领 域与调剂目标相同，且 初试科目与我校相同或 相近，初试成绩由高到 低排序确定复试名单。 2. 如考生初试总分相 同，则按专业理论成绩 从高到低排序，如仍然 相同则按专业课总成绩 从高到低排序，如仍然 相同则参考外语成绩。
	产品设计		2	6		
	视觉传达设计		6	18		
135108 艺术设计	产品设计	非全日制	10	30		
	视觉传达设计		8	24		

三、复试差额比例

学院各学科领域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

四、复试科目选择

一志愿考生选择报考时所选初试科目的对应复试科目，调剂考生按照调剂系统中填报的专业方向选择考试科目。

五、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材料

- (1) 考生初试准考证；
- (2) 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生带学生证）；
- (3) 学籍学历认证材料

考生类别	提交材料
应届生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往届生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网上无法查询学历信息的考生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须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2.资格审查方式

一志愿考生于3月25日17:00前将资格审查所有材料电子版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调剂考生于接到复试通知后12小时内将资格审查所有材料电子版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六、复试日程安排

1.一志愿考生复试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3.25 (周四)	9:00-17:00	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线上审核
3.25 (周四)	13:00-15:00 (以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复试考生线上考核测试系统，问题反馈总结
3.26 (周五)	9:30-10:30	环境艺术设计方向线上专业能力考核
	11:00-12:00	产品设计方向、视觉传达设计方向线上专业能力考核
3.27 (周六)	8:00-17:00	线上综合素质考核及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3.28 (周日)	8:00-10:00	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2.调剂考生复试日程安排

日期	时间	工作内容
3.28 (周日)	14:00-17:00	对拟调剂考生发放复试通知
3.29 (周一)	9:00-17:00	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线上审核
3.29 (周一)	13:00-15:00 (以具体通知 时间为准)	复试考生线上考核测试系统, 问题反馈总结
3.30 (周二)	9:30-10:30	环境艺术设计方向、产品设计方向线上专业能力考核
	11:00-12:00	视觉传达设计方向线上专业能力考核
3.30 (周二)	14:00-15:00	同等学力加试
3.31 (周三)	9:00-17:00	线上综合素质考核及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4.1 (周四)	9:00-15:00	组织拟录取调剂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中完成拟录取确认操作。公布后 3 小时内确认, 如未确认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
4.1 (周四)	15:00	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七、复试内容

远程复试过程中, 对于因网络原因无法登录面试系统或过程中掉线的, 学校将组织考生在当日顺延复试。对于无故不参加复试的, 视为放弃本次复试资格。

(一) 专业能力考核

1.考核内容: 复试科目为①环境设计及理论②产品设计及理论③视觉传达设计及理论(根据考生所报考专业业务课二考试科目选择相应的复试科目)。

2.程序、方式: 闭卷、笔试, 考试时间为 1 小时, 满分 100 分。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 请考生提前准备笔、纸等绘图用具。

①环境设计及理论: A3 白纸 1 张、尺、圆规、铅笔、马克笔、水性笔等绘图用具。

②产品设计及理论: A3 白纸 1 张、铅笔、橡皮、三角板、圆规等制图用具。

③视觉传达设计及理论: A4 白纸 1 张、尺、圆规, 铅笔、彩铅均可等绘图用具。

考试过程中要求考生保证一个机位对准所绘制的答卷画面, 另一个机位用于监控整个考试环境。考生按要求在答卷指定位置填写姓名(手写签字)。考试结束, 立即停笔, 举起答卷面向镜头停留 30 秒, 然后将答卷拍照, 于 3 分钟内上传至指定邮箱(邮箱号随同考题一起发放)。同时将试题答卷于 2 小时内寄出(务必以 EMS 特快专递发出, 请提前预约快递), 邮寄至指定地址(地址随同考题一起发放),

并将运单号码发送至指定邮箱。

以上要求任一项超时，视为未按要求完成考试，需重新参加考试。考试过程中及考试后考生不得随意下载或拍照留存关于考试的任何资料，一经发现将取消考试资格，不予录取。

3.成绩评定原则：根据考生所答试题给出相应分数。

（二）综合素质考核

1.考核内容：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5 分钟，考核内容应主要包括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诚信评判，本学科领域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及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2.程序、方式：考生根据抽签结果产生考生的专业综合素质考核的考试顺序。考核由系统随机抽题回答和评委提问回答两部分组成，随机抽题数量为 2 个，评委提问问题 2 个，主要考察考生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素质。

3.成绩评定原则：面试评委依据考生的综合素质以百分制进行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其余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考生的综合素质考核分数。

（三）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1. 测试内容：主要包括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每人不少于 5 分钟，重点考查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说交流的能力。

2. 程序、方式：考生自我介绍、评委用外语提问问题 2-3 个，考生应用英文回答评委提出的问题，主要考察考生的外语听说基本素质和专业外语基础知识。

3. 时间：综合素质考核时同步进行。

4. 成绩评定原则：依据考生现场表现，由每位评委独立给出分数，取算术平均值得出。

（四）同等学力加试

1.考核内容：素描、色彩。

2.程序、方式：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请考生提前准备笔、纸（素描：8 开白纸，色彩：水彩水粉均可、8 开白纸）等。要求考生保证一个机位对准所绘制的答卷画面，另一个机位用于监控整个考试环境。考生按要求在答卷指定位置填写姓名

（手写签字）。考试结束，立即停笔，举起答卷面向镜头停留 30 秒，然后将答卷拍照，于 3 分钟内上传至指定邮箱（邮箱号随同考题一起发放）。同时将试题答卷于 2 小时内寄出（务必以 EMS 特快专递发出，请提前预约快递），邮寄至指定地址（地址随同考题一起发放），并将运单号码发送至指定邮箱。

以上要求任一项超时，视为未按要求完成考试，需重新参加考试。考试过程中及考试后考生不得随意下载或拍照留存关于考试的任何资料，一经发现将取消考试资格，不予录取。

3.时间：闭卷，笔试。素描 30 分钟、色彩 30 分钟，共 1 小时。

八、成绩确定方法

（一）复试总成绩确定方法

各复试科目满分均为 100 分，考生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占 50%，综合素质考核占 4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占 10%。

（二）加权总成绩确定方法

考生的入学考试加权总成绩=初试总成绩 $\times 0.2 \times 60\%$ +复试总成绩 $\times 40\%$ 。

（三）各项复试成绩均作四舍五入处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九、拟录取原则

（一）一志愿考生录取原则

以考生的加权总成绩为排序依据，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调剂考生录取原则

以调剂考生的加权总成绩为排序依据，确定拟录取名单。

（三）不予录取原则

1.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或复试内容中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考核、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任一项低于 60 分，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2.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成绩与跨专业考生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但其中任何一门考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3.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检结果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4.入学 3 个月内学校对全部录取考生的报考资格、初试成绩、复试调剂及录取工作开展全面复查工作，对复查不合格的考生将取消学籍。学校在入学后统一组织

考生体检。

（四）其他事项说明

1.如一志愿考生因上述任何原因不予录取，拟招生计划名额自动增补至拟接收调剂考生名额中。

2.若出现细则中未明事宜，由设计艺术学院 2021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商议决策。

十、考生远程复试环境要求

远程复试拟采取双机位，考生须准备一台笔记本（或台式电脑和外接摄像头和麦克风）加上一个手机，或准备两个手机，其中笔记本或一台手机用于远程复试，一台手机用于实时监控。手机支持安卓和 IPhone 的操作系统，版本不能过于陈旧。同时应在独立的复试房间，光线明亮，安静。

学校网络远程面试备用系统使用腾讯会议，考生双机位设备中均须下载腾讯会议备用。

十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老师，电话：024-24694269，邮箱：148000523@qq.com。

设计艺术学院

2021 年 3 月 23 日